

社團法人新竹縣忠恕堂曾氏宗親會第八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程序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3 年 9 月 8 日(星期日)上午 09:30

貳、開會地點：忠恕堂會議廳(新竹縣新埔鎮新龍路 98 巷 5 弄 25 號)

參、主席：曾家霖 記錄：曾家樓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冊(應到人數 14 人，實到 位)

伍、主席致詞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狀況追蹤：

一、主席致詞：

(一)本次聯席會議應到人數 14 人，實到人數 人)，本席依本會章程第 32 條規定宣佈開會。

(二)本次會議程序悉依會議手冊所列會議程序進行。

決議：

二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狀況追蹤

(一)祖塔用水申請自來水案，祖塔用水申請自來水案，已於 112.11.22 申請繳費，自來水公司已於 3 月底完成管線施作，已裝表完成。

(二)祖塔修繕工程實施計畫-祖塔內部修繕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 4 日經會員大會會議決議(採會員具名投票)通過在案，詳如會議手冊第 2 次臨時會議記錄：總投票數 184，有效票 161 票，無效票 23 票。130 票同意，31 票不同意；同意票數達有效票數 80.75%，通過本會「祖塔修繕工程實施計畫-內部整修增加塔位數」案。為使工程進行順利本會已於 113.4.20 召開第八屆第 2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，完成各項細項執行工作規劃，並交專案小組執行中。詳如會議手冊第八屆第 2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。重要內容摘要如下：

1. 低收入戶者，依本會「會員生活困難繳交會費減免辦法」辦理，持低收入戶證明書身份別「第一款」者全免，「第二款」者減免 2/3，「第三款」者減免 1/2，可分期繳款。

2. 一般會員可分期繳交「分攤祖塔修繕工程款」，第一期新臺幣 2 萬

元整，第二期新臺幣 3 萬元整。(同意分期 6 位、不同意分期 2 位；分期 2 年 6 位、分期 3 年 2 位)

3. 新入會或出會會員(要使用塔位)要一次繳交「分攤祖塔修繕工程款」新臺幣 5 萬元整。

4. 本會「勒石具名表彰」列名者，必須於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繳交「分攤祖塔修繕工程款」新臺幣 5 萬元者(以匯入本會帳戶日期為準)。非會員捐款達新臺幣壹萬元以上(不含本會欠繳會費會員，且捐款必須於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者，以匯入本會帳戶日期為準)，本會將勒石具名表彰。

5. 有特殊需求或問題可請洽理事會辦理

6. 確定施作排程、時間

(1) 組建暫厝屋：農曆 113 年 3 月 13 日(國曆 113 月 4 月 21 日)開工

(2) 小罐遷出暫厝：農曆 113 年 3 月 25 日(國曆 113 月 5 月 3 日)辦法會儀典，活動結束後即辦理遷出暫厝，活動經費另編，由祖塔修繕經費支應。

(3) 大罐進升安座：農曆 113 年 3 月 25 日(國曆 113 月 5 月 3 日)辦法會儀典，活動結束後，辦理遷出暫厝完成後辦理。

(4) 場勘繪圖

(5) 設計編製圖說和預算書圖

(6) 招標決標簽約

(7) 開工組構櫃位(要有門扣或檔防震)

(8) 電力系統架設

(9) 驗收付款

(10) 乃仕媽骨罐歸元暫厝：農曆 114 年 2 月 2 日(國曆 114 月 3 月 5 日)

(11) 辦理第七次進金活動：農曆 114 年 2 月 23 日(國曆 114 月 3 月 22 日)

(12)辦理 114 年度明掃墓及第八屆第四次會員大會活動：農曆 114 年 3 月 7 日(國曆 114 月 4 月 4 日)

(13)請本於尊重祖先、採行專業禮儀，以嚴謹程序進行。「排程、時間、施作」，授權專案小組本於權責處理，執行結果提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報告。

(14)祭祀儀式、祭品、工作人員及什項活動，得採委外辦理。

(三)403 大地震，震度搖晃大，祖塔各層骨灰罐已於農曆 113 年 3 月 25 日(國曆 113 月 5 月 3 日)由專案小組進行檢視並扶正完成。

(四)有關公廳磁磚剝落復原部份，已經本會第 3 次會員大會審議通過，授權理事長本於權責處理，執行結果請於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報告。

(五)本會第八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於 113 年 9 月 8 日早上 09：30 在忠恕堂公廳會議室如期召開。

(六)本會 113 年度會務計畫及經費預算案已經本會第 3 次會員大會審議通過正執行中。

(七)本會 113 年度「清明掃墓暨會員大會」實施辦法已於 113 年 4 月 4 日早上 09：30 在祖塔廣場如期辦理完成。

(八)本會「會員生活困難繳交會費減免」辦法已經本會第 3 次會員大會審議通過執行中。

(九)本會「祖塔周邊綠美化工程維護」辦法，已經本會第 3 次會員大會審議通過，授權理事長本於權責處理，執行結果請於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報告。

陸、會務報告

一、理事會報告：

(一)113 年度(113.7.31 前)經費收支執行報告，詳如會議手冊。

(二)113 年度本會會員清查至 113 年 4 月 4 日止，列冊會員 242 名(新會員 3 名)，出會(保留會員編號，計入 113 年度欠繳會費)47 名(較 112 年少一名)，有效會員 195 名，有效會員比率 81%。

有關本會 113 年度會員之管理方式：

1. 有效會員單獨列冊。
2. 非有效會員單獨列冊，保留會員編號並停權，本會公函通知仍持續寄發。
3. 基於本會「忠恕」精神，擬予非有效會員較大包容，讓出會會員仍有補行義務和復權機會，以維繫宗親之和諧。
4. 會員出會子女(配偶依章程不得申請)申請繼承，悉依本會章程第十條規定，由其子女申請繼承入會，本會將依祖塔祿位暫厝進金申請表之申請人逕行會籍變更，不另行通知；若有異議請自行協調爭議，依協調結果書面向本會申請變更。
5. 本會祖塔骨甕遷出申請須會員方可申請辦理，並繳交進金活動費用，於本會辦理進金活動時遷出。

(四)祖塔暫厝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 15 名。

(五)祖塔塔位(1-5 層)最新修正表詳如會議手冊，第 6-8 層塔位於祖塔修繕工程完工驗收，辦理本會第 7 次進金活動後再確認公告。

二、監事會報告：

(一)113 年度(113. 7. 31 前)經費收支執行審核報告

決議：

柒、討論事項

一、審議本會第八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日期。

(一)說明：依本會章程第 27 條規定「理事會、監事會每 6 個月召開一次」。另為配合會務需求，循例本會理事會和監事會均以同時召開「理監事聯席會」辦理，並於每年 3 月、9 月擇日召開，茲因乃仕媽骨罐歸元暫厝於農曆 114 年 2 月 2 日(國曆 114 月 3 月 5 日)及辦理第七次進金活動於農曆 114 年 2 月 23 日(國曆 114 月 3 月 22 日)，行政文書和作業繁雜，故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須配合提前於 114 年 1 月辦理。擬於 114. 1/19 或 114. 1/25 擇 1 日辦理。

(二)決議：

二、審議本會祖塔 6-8 層塔位規劃和進金順序案

(一)說明：請專案小組說明。

(二)決議：

三、審議本會「祖塔周邊綠美化工程維護」辦法。

(一)說明：本會管理事業物-祖塔周邊，因植樟樹，樹齡54年，均已生根茁壯成大樹，樹根盤結枝幹茂盛，雖已於108.11.5發包完成修剪，唯目前仍有數棵危及塔體及龍神、福神圍牆，急需改善，以維塔體安全及龍神、福神圍牆完整，請專案小組報告。

(二)決議：

捌、臨時動議

玖、散會